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0-005

##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韩惠英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对其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的工作成果给予充分肯定，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马延毅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延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92-3136277

传真：0592-3137588

电子邮箱：stock@evetar.com

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工业区新美路26号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4日

## 附件：马延毅先生简历

马延毅：男，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含科创板）、证券从业资格等证书，并获得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沪市发行人业务培训合格证书。2012年至今，一直从事上市公司的证券事务部门相关工作，2014年7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贵人鸟证券部经理。于2020年5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证券部经理。